



云金股份

NEEQ : 873436

云南云金珠宝股份有限公司



年度报告摘要

2021

一. 重要提示

1.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或www.neeq.cc）的年度报告全文。

1.2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江洪渠、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徐成及会计机构负责人符蓉娜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审议本次年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1.4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1.5 公司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徐成
电话	13987011810
传真	0871-63807990
电子邮箱	349011137@qq.com
公司网址	
联系地址	云南省昆明市盘龙区白塔路 131 号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二. 主要财务数据、股本结构及股东情况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本期期末	本期期初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145,267,386.60	148,768,091.90	-2.35%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7,001,547.67	72,910,927.55	-8.10%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12	1.22	-8.20%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53.88%	50.99%	-
资产负债率%（合并）	53.88%	50.99%	-
（自行添行）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171,529,021.93	284,543,806.59	-39.72%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909,379.88	4,465,420.57	-232.34%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4,358,977.75	3,816,576.80	-476.2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31,810.43	8,994,337.05	-141.4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8.45%	6.32%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20.53%	5.40%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985	0.0744	-232.39%
（自行添行）			

2.2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20,000,000	33.33%	20,000,000	40,000,000	66.67%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9,800,000	33.33%	19,800,000	39,600,000	66.67%	
	董事、监事、高管	0	0.00%	0	0	0%	
	核心员工	0	0.00%	0	0	0%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40,000,000	66.67%	-20,000,000	20,000,000	33.33%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39,600,000	66.67%	-19,800,000	19,800,000	33.33%	
	董事、监事、高管	0	0.00%	0	0	0.00%	
	核心员工	0	0.00%	0	0	0.00%	
总股本		60,000,000	-	0	60,0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2

2.3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云南黄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9,400,000	0	59,400,000	99.00%	19,800,000	39,600,000
2	云南黄金矿业集团贵金属检测有限公司	600,000	0	600,000	1.00%	200,000	400,000

合计	60,000,000	0	60,000,000	100.00%	20,000,000	40,000,000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云南黄金矿业集团贵金属检测有限公司为云南黄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						

三. 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3.1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1、会计政策变更

1. 执行新租赁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 2018 年 12 月 7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2018 年修订）》（财会[2018]35 号）（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经本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通过，本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前述新租赁准则，并依据新租赁准则的规定对相关会计政策进行变更。

1) 对本公司作为承租人的租赁合同，公司根据首次执行日执行新租赁准则与原准则的累计影响数调整本报告期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具体处理如下：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的经营租赁，公司在首次执行日根据剩余租赁付款额按首次执行日公司增量借款利率折现的现值计量租赁负债，按照与租赁负债相等的金额，并根据预付租金进行必要调整计量使用权资产。

在首次执行日，公司按照本财务报表附注 4.14 资产减值的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并进行相应会计处理。

对于首次执行日后 12 个月内完成的租赁合同，公司采用简化方法，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上述简化处理对公司财务报表无显著影响。

2) 对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低价值资产经营租赁合同，公司采用简化方法，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自首次执行日起按照新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

3) 对公司作为出租人的租赁合同，自首次执行日起按照新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

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对 2021 年 1 月 1 日财务报表的影响如下：

报表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变更前）金额	2021 年 1 月 1 日（变更后）金额
使用权资产		56,056,330.8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028,100.73
租赁负债		51,028,230.15

2.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

财政部于 2021 年 2 月 2 日发布《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规范了社会资本方对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项目合同的会计处理，以及基准利率改革导致相关合同现金流量的确定基础发生变更的会计处理，于发布之日起实施。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3.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

财政部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对通过内部结算中心、财务公司等对母公司及成员单位资金实行集中统一管理的列报做出规范，于发布之日起实施。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2、会计估计变更

本公司本年无会计估计变更。

3.2 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请填写具体原因**不适用

单位：元

科目	上年期末（上年同期）		上上年期末（上上年同期）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使用权资产	0	56,056,330.88	0	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0	5,028,100.73	0	0
租赁负债	0	51,028,230.15	0	0

3.3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4 关于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